

南宁市兴宁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南兴发改投资〔2025〕14号

关于三塘镇那笔村段选坡蔬菜产业基地灌溉渠道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人民政府：

报来《关于三塘镇那笔村段选坡蔬菜产业基地灌溉渠道项目申请立项的函》及有关附件材料收悉。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政府投资条例》（国令第712号），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保障当地群众的日常耕种灌溉需求，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同意三塘镇那笔村段选坡蔬菜产业基地灌溉渠道项目立项。

二、项目代码：2503-450102-04-01-342799。

三、项目拟建地点：兴宁区三塘镇那笔村段选坡。

四、拟建规模及主要内容：改建渠道3条总长1280米。其中渠道A长580米，渠道尺寸为80×80里面，渠道B长240米，渠道尺寸50×50里面，新建附属建筑物，其中包括分水口5个，放水口40个，人行盖板6处，车行盖板2处，φ80钢筋混凝土圆管涵2座，新建公示牌一块。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总投资约 1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六、接文后请组织开展图纸设计工作。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2025年3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